

內觀雜誌第 24 期【2003 年 1 月】

內觀雜誌第 24 期

【本期重點】：介紹內觀相關的重要經文（1）

第 24 期內容文摘：

南傳《中部》第二經：《一切漏經》

北傳《中阿含經》（一〇）：《漏盡經》

北傳《瑜伽師地論·攝事分·緣品》解釋要義

《中部》第二經：一切漏經

說明：本經是配合英譯本對元亨寺漢譯本略作更正者（林崇安校）。
編號 Ex：Bhikkhu Bodhi 英文譯本之分段號碼。此處之漢譯盡量採用
玄奘之譯語。

(01) E1 如是我聞：

(02) 一時，世尊住舍衛城祇陀林給孤獨園。

爾時，世尊呼諸比丘曰：「諸比丘！」

彼等比丘應世尊曰：「世尊！」

(03) E2 世尊乃曰：「諸比丘！我為汝等說示防護一切漏之法門。諦聽！
善思念之！今將說之。」

「願樂欲聞！」彼等比丘應諾世尊。

(04) E3 世尊曰：「諸比丘！我說彼由知、由見而盡諸漏。非由不知、
不見也。

(05) 諸比丘！彼知何、見何耶？正作意與不正作意也。

(06) 彼因正作意，則未生之諸漏生起，已生之諸漏增長。

諸比丘！彼因正作意，則未生之諸漏不生，已生之諸漏被捨離。

(07) E4 諸比丘！有漏由見而捨離、有漏由防護而捨離、有漏由受用而
捨離、有漏由忍耐而捨離、有漏由迴避而捨離、有漏由遣除而捨離、
有漏由修習而捨離。

(08) E5 諸比丘！何漏由見而捨離耶？

於此，無聞之凡夫，不尊敬聖者，不熟知、未受教於聖者之法，彼不
尊敬真人，不熟知、未受教於真人之法，不理解應作意之法，不理解
不應作意之法。是故，彼於不應作意之法而作意之，於應作意之法而
不作意之。

(9a) E6 諸比丘！何者是不應作意之法而彼作意耶？

此等法，彼作意於此，則未生之欲漏生起，已生之欲漏增長；未生之
有漏生起，已生之有漏增長；未生之無明漏生起，已生之無明漏增長，
此等法是不應作意之法而彼作意也。

(9b) 諸比丘！如何是應作意之法而彼不作意耶？

此等法，彼作意於此，則未生之欲漏不生，已生之欲漏捨離；未生之
有漏不生，已生之有漏捨離；未生之無明漏不生，已生之無明漏捨離，
此等之法是應作意之法而彼不作意也。

(10) 對不應作意之法而作意，應作意之法而不作意，則未生之漏生起，已生之漏增長也。

(11) E7 彼如是不正作意也：

(12a)我於過去世存在耶？我於過去世不存在耶？我於過去世是何耶？我於過去世是如何耶？於過去世我已是何，而後成為何耶？

(12b)我於未來世存在耶？我於未來世不存在耶？我於未來世為何耶？我於未來世是如何耶？於未來我將是何，而後成為何耶？

(12c)又於現在，彼自疑：我存在耶？我不存在耶？我為何耶？我如何存在耶？此存在由何處而來？往何處而去耶？

(13) E8 彼如是不正作意，則生起六邪見中之一見：

(14a)彼真實生起「予之我有」之見。（我有其我，於現法中是實、是常）

(14b)或彼真實生起「予之我無」之見。（我無其我，於現法中是實、是常）

(14c)或彼真實生起「予由我而察知我」之見。（我今以我觀察於我）

(14d)或彼真實生起「予由我而察知無我」之見。（我今以我觀察無我）

(14e)或彼真實生起「予由無我而察知我」之見。（我今以其無我，隨觀昔曾有我）

(14f)復次，彼生如是之邪見：「予之此我，是能說、能受、能經歷彼彼處善惡業之果報」，而「予之此我，又是常住、堅固、常恆而不變易之法、永久如此存在也。」（如是所計實我，或自能作感後有業，名能作者；或由自聞、覺、知，或由他聞、覺、知，隨起言說，名能說者；或於過去彼彼生中，造作種種善、不善業，今於現法領受種種彼果異熟，名領受者）

(15) 諸比丘！此謂見之稠林、見之曠野、見之厭背、見之動搖、見之結縛。（見處、見稠林、見曠野、見厭背、見行歷、見動搖、見結）

(16) 諸比丘！無聞之凡夫為見結所縛，不得從生、老、死、愁、嘆、苦、憂、惱而解脫。故予謂之不能脫苦也。

(17) E9 諸比丘！多聞聖弟子，尊敬聖者，已熟知、受教於聖者之法，彼尊敬真人，已熟知、受教於真人之法，理解應作意之法，理解不應作意之法。是故，彼於不應作意之法而不作意之，於應作意之法而作意之。

(18a)E10 諸比丘！何者是不應作意之法而彼不作意耶？

此等法，彼作意於此，則未生之欲漏生起，已生之欲漏增長；未生之有漏生起，已生之有漏增長；未生之無明漏生起，已生之無明漏增長，此等法是不應作意之法而彼不作意也。

(18b)諸比丘！如何是應作意之法而彼作意耶？

此等法，彼作意於此，則未生之欲漏不生，已生之欲漏捨離；未生之有漏不生，已生之有漏捨離；未生之無明漏不生，已生之無明漏捨離，此等之法是應作意之法而彼作意也。

(19) 對不應作意之法而不作意，應作意之法而作意，則未生之漏不生，已生之漏捨離也。

(20) E11 彼正作意：此是苦。彼正作意：此是苦之集。彼正作意：此是苦之滅。彼正作意：此是苦滅之道也。

彼如是正作意，則捨離三結：身見、疑、戒禁取。

(21) 諸比丘！此等謂漏由見而捨離也。

(22) E12 諸比丘！何漏由防護而捨離耶？

(23a)諸比丘！於此處，比丘以正省察，於防護眼根而住。諸比丘！若彼不住於防護眼根，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住於防護眼根，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23b)又比丘以正省察，於防護耳根而住……乃至……於防護鼻根而住……乃至……於防護舌根而住……乃至……於防護身根而住……乃至……於防護意根而住。若彼不住於防護意根，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住於防護意根，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24) 諸比丘！若不住於防護諸根，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住於防護諸根，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諸比丘！此等謂漏由防護而捨離也。

(25) E13 諸比丘！何漏由受用而捨離耶？

(26a)曰：諸比丘！於此處，比丘以正省察，受用衣服，即唯為防寒暑，又為防虻、蚊、風、日、爬蟲之所觸，又唯為於身遮羞也。

(26b)E14 又，以正省察，受用施食、非為嬉戲、非為肥悅、非為虛飾也。唯為此身之久住、保養，防止不適，為助梵行，思：「我以如是滅故受，使新受不生，又使我健康、無過而住於安適。」

(26c)E15 又，以正省察，受用床座，乃唯為防寒、暑，又防虻、蚊、風、日、爬蟲之所觸，唯為驅除時節之危險及唯為愛好獨坐也。

(26d)E16 又，以正省察，受用醫藥資具，乃唯為防止已生之痛苦及為健康之利益也。

(27) E17 是故，若不如是受用，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如是受用，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諸比丘！此等謂漏由受用而捨離也。

(28) E18 諸比丘！何漏由忍耐而捨離耶？

曰：諸比丘！於此處，比丘以正省察，忍耐寒、暑、飢、渴、蛇、蚊、風、日、爬蟲之所觸，忍耐罵詈、誹謗之言語，至苦痛、酷烈、不樂不快，能耐如奪其命之已生諸身[等]痛。

(29) 諸比丘！若不如是忍耐，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如是忍耐，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諸比丘！此等謂漏由忍耐而捨離也。

(30) E19 諸比丘！何漏由迴避而捨離耶？

曰：諸比丘！於此處，比丘以正省察，迴避惡象，迴避惡馬，迴避惡牛、惡狗，迴避蛇虺、杌株、荊棘之道，迴避溝坑、斷崖、沼澤。以正省察，迴避坐於不適處之座，行於不適當之處，交不適當之惡友，彼若如是，則聰明之梵行友伴，將懷疑彼是陷入惡行。

(31) 諸比丘！若不如是迴避，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如是迴避，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諸比丘！此等謂漏由迴避而捨離也。

(32) E20 諸比丘！何漏由遣除而捨離耶？

曰：諸比丘！於此處，比丘以正省察，不容受已生之欲尋，以此令捨之、除之、遠之、絕滅之；不容受已生之恚尋，以此捨之、除之、遠之、絕滅之；不容受已生之害尋，以此令捨之、除之、遠之、絕滅之；不容受已生之惡不善法，以此令捨之、除之、遠之、絕滅之。

(33) 諸比丘！若不遣除此等，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遣除此等，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諸比丘！此等謂漏由遣除而捨離也。

(34) E21 諸比丘！何漏由修習而捨離耶？

曰：諸比丘！於此處，比丘以正省察，修習念覺支。其由離、由離染、由滅盡而轉入於出離也；以正省察，修習擇法覺支……乃至……修習精進覺支……乃至……修習喜覺支……乃至……修習輕安覺支……乃至……修習定覺支……乃至……修習捨覺支，其由離、由離染、由滅盡而轉入於出離也。

(35) 諸比丘！若不如是修習，諸漏、憂戚、熱惱便生起；若如是修習，則諸漏、憂戚、熱惱不生起也。

諸比丘！此等謂漏由修習而捨離也。

(36) E22 諸比丘！若比丘應依見而捨離諸漏者，則依見而令捨離。應依防護而捨離諸漏者，則依防護而令捨離。應依受用而捨離諸漏者，則依受用而令捨離。應依忍耐而捨離諸漏者，則依忍耐而令捨離。應依迴避而捨離諸漏者，則依迴避而令捨離。應依遣除而捨離諸漏者，則依遣除而令捨離。應依修習而捨離諸漏者，則依修習而令捨離者。此等謂彼比丘是防護一切諸漏者也。彼已解渴愛，諸結已解，以正慢現觀而得苦滅者也。」

(37) 世尊如是說已，彼等比丘歡喜、隨喜於世尊之所說。

《中阿含經》（一〇）《漏盡經》

- (1) 我聞如是：
- (2) 一時，佛遊拘樓瘦，在劍磨瑟曇拘樓都邑。
- (3)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以知、以見故諸漏得盡，非不知、非不見也。
- (4) 云何以知、以見故諸漏得盡耶？有正思惟、不正思惟。
- (5a) 若不正思惟者，未生欲漏而生，已生便增廣；未生有漏、無明漏而生，已生便增廣。
- (5b) 若正思惟者，未生欲漏而不生，已生便滅；未生有漏、無明漏而不生，已生便滅。
- (6a) 然凡夫愚人不得聞正法，不值真知識，不知聖法，不調御聖法，不知如真法：
不正思惟者，未生欲漏而生，已生便增廣；未生有漏、無明漏而生，已生便增廣。
正思惟者，未生欲漏而不生，已生便滅；未生有漏、無明漏而不生，已生便滅。
- (6b) 不知如真法故，不應念法而念，應念法而不念。以不應念法而念，應念法而不念故，未生欲漏而生，已生便增廣；未生有漏、無明漏而生，已生便增廣。
- (7a) 多聞聖弟子得聞正法，值真知識，調御聖法，知如真法：
不正思惟者，未生欲漏而生，已生便增廣；未生有漏、無明漏而生，已生便增廣。
正思惟者，未生欲漏而不生，已生便滅；未生有漏、無明漏而不生，已生便滅。
- (7b) 知如真法已，不應念法不念，應念法便念。以不應念法不念，應念法便念故，未生欲漏而不生，已生便滅；未生有漏、無明漏而不生，已生便滅也。
- (8) 有七斷漏、煩惱、憂戚法。云何為七？
有漏從見斷，有漏從護斷，有漏從離斷，有漏從用斷，有漏從忍斷，有漏從除斷，有漏從思惟斷。
- (9a) 云何有漏從見斷耶？
- (9b) 凡夫愚人不得聞正法，不值真知識，不知聖法，不調御聖法，不

知如真法，不正思惟故，便作是念：

我有過去世？我無過去世？我何因過去世？我云何過去世耶？
有未來世？我無未來世？我何因未來世？我云何未來世耶？自
疑己身何謂是？云何是耶？今此眾生從何所來？當至何所？本
何因有？當何因有？

彼作如是不正思惟，於六見中隨其見生而生真有神，此見生而生
真無神，此見生而生神見神，此見生而生神見非神，此見生而生
非神見神，此見生而生此是神，能語、能知、能作、能教、能起、
教起，生彼彼處，受善惡報；定無所從來，定不有、定不當有。

- (9c) 是謂見之弊，為見所動，見結所繫，凡夫愚人以是之故，便受生、
老、病、死苦也。
- (9d) 多聞聖弟子得聞正法，值真知識，調御聖法，知如真法，知苦如
真，知苦集、知苦滅、知苦滅道如真。
- (9e) 如是知如真已，則三結盡；身見、戒取、疑三結盡已，得須陀洹，
不墮惡法，定趣正覺，極受七有；天上人間七往來已，便得苦際。
- (9f) 若不知見者，則生煩惱、憂戚；知見則不生煩惱、憂戚。
- (9g) 是謂有漏從見斷也。
- (10a) 云何有漏從護斷耶？
- (10b) 比丘！眼見色，護眼根者，以正思惟不淨觀也；不護眼根者，不
正思惟以淨觀也。
- (10c) 若不護者，則生煩惱、憂戚；護則不生煩惱、憂戚。
- (10d) 如是耳、鼻、舌、身、意知法，護意根者，以正思惟不淨觀也；
不護意根者，不正思惟以淨觀也。
- (10e) 若不護者，則生煩惱、憂戚；護則不生煩惱、憂戚。
- (10f) 是謂有漏從護斷也。
- (11a) 云何有漏從離斷耶？
- (11b) 比丘！見惡象則當遠離，惡馬、惡牛、惡狗、毒蛇、惡道、溝坑、
屏廁、江河、深泉、山巖、惡知識、惡朋友、惡異道、惡閭里、
惡居止，若諸梵行與其同處，人無疑者而使有疑，比丘者應當離。
- (11c) 惡知識、惡朋友、惡異道、惡閭里、惡居止，若諸梵行與其同處，
人無疑者而使有疑，盡當遠離。
- (11d) 若不離者，則生煩惱、憂戚；離則不生煩惱、憂戚。
- (11e) 是謂有漏從離斷也。
- (12a) 云何有漏從用斷耶？

- (12b)比丘！若用衣服，非為利故，非以貢高故，非為嚴飾故；但為蚊虻、風雨、寒熱故，以慚愧故也。
- (12c)若用飲食，非為利故，非以貢高故，非為肥悅故；但為令身久住，除煩惱、憂戚故，以行梵行故，欲令故病斷，新病不生故，久住安隱無病故也。
- (12d)若用居止房舍、床褥、臥具，非為利故，非以貢高故，非為嚴飾故；但為疲倦得止息故，得靜坐故也。
- (12e)若用湯藥，非為利故，非以貢高故，非為肥悅故；但為除病惱故，攝御命根故，安隱無病故。
- (12f)若不用者，則生煩惱、憂戚；用則不生煩惱、憂戚。
- (12g)是謂有漏從用斷也。
- (13a)云何有漏從忍斷耶？
- (13b)比丘！精進斷惡不善，修善法故，常有起想，專心精勤，身體、皮肉、筋骨、血髓皆令乾竭，不捨精進，要得所求，乃捨精進。比丘！復當堪忍飢渴、寒熱、蚊虻蠅蚤虱，風日所逼，惡聲捶杖，亦能忍之。身遇諸病，極為苦痛，至命欲絕，諸不可樂，皆能堪忍。
- (13c)若不忍者，則生煩惱、憂戚；忍則不生煩惱、憂戚。
- (13d)是謂有漏從忍斷也。
- (14a)云何有漏從除斷耶？
- (14b)比丘！生欲念不除斷捨離，生恚念、害念不除斷捨離。
- (14c)若不除者，則生煩惱、憂戚；除則不生煩惱、憂戚。
- (14d)是謂有漏從除斷也。
- (15a)云何有漏從思惟斷耶？
- (15b)比丘！思惟初念覺支，依離、依無欲、依於滅盡，趣至出要。法、精進、喜、息、定，思惟第七捨覺支，依離、依無欲、依於滅盡，趣至出要。
- (15c)若不思惟者，則生煩惱、憂戚；思惟則不生煩惱、憂戚。
- (15d)是謂有漏從思惟斷也。
- (16) 若使比丘有漏從見斷則以見斷，有漏從護斷則以護斷，有漏從離斷則以離斷，有漏從用斷則以用斷，有漏從忍斷則以忍斷，有漏從除斷則以除斷，有漏從思惟斷則以思惟斷，是謂比丘一切漏盡諸結已解，能以正智而得苦際。」
- (17) 佛說如是，彼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

《瑜伽師地論·攝事分·緣品》解釋要義

「如理門」(分三)

一、標智別

若於諦智增上，如理及不如理不如實知，不能盡漏；
與此相違，如實知故，能盡諸漏。

二、釋智名(分二)

寅一不如理

當知此中，聞不正法，不為寂靜，不為調伏，不為涅槃所起諸智，名不如理。

寅二知理

聽聞正法，與上相違，當知如理。

三、辨彼類(分二)

寅一不能盡漏(分二)

卯一辨(分二)

辰一出邪行(分三)

巳一由住惡法

又於此中，住惡說法補特伽羅，於此正法，佛、佛弟子真善丈夫，不樂瞻仰。於別解脫尸羅律儀，密護根門，正知而住，如是等類賢聖法中，不自調伏，不受學轉。

於諸聖諦，無聞、思、修照了通達。

巳二由起邪解

又即於彼諸惡說法毘奈耶中，聞不正法，起邪勝解，於不如理生起如理顛倒妄想，於不如理不如實知是不如理。

又於聽聞正法如理，不如實知是其如理。

巳三由邪作意(分二)

午一略(分二)

未一辨差別

由不知故，於諸所有惡說、惡解、有縛、無脫，不應思惟顛倒法中，不能解了而故思惟；

於諸所有善說、善解，有脫、無縛，應可思惟無顛倒法，所謂契經及應頌等，乃至廣說，不能解了而不思惟，如是亦名非理作意。

未二釋非理

由此作意，不欲寂靜，不為調伏，不為涅槃，故名非理。

午二廣（分二）

未一出計實我

又復聽聞不正法故，依三言事增上緣力，顯示過去、未來、現在計我品類。

即由如是增上力故，於三世境起不如理作意思惟：謂於過去，分別計我，或有、或無。

未來、現在，當知亦爾。

未二釋其見處（分二）

申一辨相（分二）

酉一總標

彼既如是不如正理作意思惟，或緣所取事，或緣能取事，此不如理作意思惟，或即諸行分別有我，或離諸行分別有我。

酉二別辨（分二）

戌一即行分別有我（分二）

亥一辨（分二）

天一緣所取事（分二）

地一成常見

彼於所計得決定時，若緣所取事分別為我，或成常見，由此見故，作是思惟：我有其我，於現法中是實、是常。

地二成斷見

或成斷見，由此見故，作是思惟：我無其我，於現法中是實、是常。

天二緣能取事（分二）

地一計有我見

若緣能取事計有我見，分別為我，作是思惟：我今以我觀察於我；或謂我我先有今無，作是思惟：我今以我觀察無我。

地二計無我見

或復既緣能取之事，計無我見，於現法中，以其無我分別為我，作是思惟：我今以其無我，隨觀昔曾有我。

亥二結

如是且說所取、能取差別五相，不如正理作意思惟五種見處，謂即三世所有諸行分別有我。

戌二離行分別有我（分二）

亥一標非理

又復由於不如正理比度作意，離於諸行分別有我。

亥二明所計（分二）

天一出異名（分六）

地一能作者、等作者

彼謂如是所計實我，或自能作感後有業，名能作者。
或他令作，名等作者。

地二能起者、等起者

或自能起現法士用，名能起者。
或他令起，名等起者。

地三能生者、等生者

或自己作後有業故，或他令作後有業故，感果異熟，名能生者。
或自能起現士用故，或他等起現士用故，得士用果，名等生者。

地四能說者（分二）

玄一第一義

或由自見，或由他見，隨起言說；
如是或由自聞、覺、知，或由他聞、覺、知，隨起言說，名能說者。

玄二第二義

或於妻子及奴婢等所有家屬，隨其所應，施設教敕，令住其處，如是亦復名能說者。

地五能受者、等受者

或復當來業果已生，名能受者。
或於現法諸士夫果，已現等生，名等受者。

地六領受者等

或於過去彼彼生中，造作種種善、不善業，今於現法領受種種彼果異熟，名領受者。

或有乃至壽量減盡而便夭喪，能捨此蘊，能續餘蘊。

天二結邪執

若異此者，既無有我，云何得成！如上所說諸所作事，是名第六不如正理作意思惟所攝見處。

申二釋名（分七）

酉一名見處

如是諸見，且說皆以薩迦耶見為其自性，能生其餘。
薩迦耶見以為根本所有見趣，故名見處。

酉二名見稠林

由能障礙能取真實微妙慧故，名見稠林。

酉三名見曠野

損善法故，名見曠野。

酉四名見厭背

勞役他故，名見厭背。

酉五名見行歷

欲求、有求所行歷故，名見行歷。

酉六名見動搖

詰責他論，免脫己論而動搖故，名見動搖。

酉七名見結

能善結構後有苦故，名為見結。

辰二明生苦

習行如是諸邪行者，於現法中未現前漏，令起現前；
既現前已，令依下品起其中品，令依中品起其上品；
由此為因，生起當來老病死等一切苦法。

卯二結

如是當知，由於如理及不如理不實知故，造作苦諦、集諦雜染。

寅二能盡諸漏（分二）

卯一出因緣

與此相違，聽聞正法，起正勝解，於其如理，無不如理顛倒妄想；
於其如理，如實了知是其如理，廣說乃至於應思惟無顛倒法，能正思
惟。

卯二明斷漏（分二）

辰一於見斷

由此因緣，於三世行并其所取及以能取，如實隨觀無我、我所。
當於聖諦入現觀時，於見所斷所有諸漏，皆得解脫。

辰二於修斷（分二）

巳一標列因緣

得此事已，於上修道所斷諸漏，為令無餘永斷滅故，精勤修習四種因
緣。何等為四？

一、善護身故；

二、善守根故；

三、善住念故；

四、如先所得出世間道，以達世間出沒妙慧多修習故。

巳二隨釋差別（分四）

午一善護身

善護身者，謂正安住，遠避惡象，乃至廣說，如《聲聞地》。由遠避故，於盡諸漏無有障礙。

午二善守根

善守根者，謂正安住，於諸可愛現前境界，非理淨相，能正遠離，如理思惟彼不淨相。

午三善住念（分三）

未一標

善住念者，謂住四處：

未二列

- 一者、安住思擇受用衣服等處；
- 二者、安住能正除遣處靜現行惡尋思處；
- 三者、安住能正忍受發勤精進，所生疲倦、疏惡、不正淋漏等苦，他羸惡言所生諸苦，界不平等所生苦處；
- 四者、安住於所修道，依不放逸，無雜住處。

未三結

由正安住如是四處，名善住念。

午四善修習

彼由如是善護身故，善守根故，善住念故，如先所得出世間道善修習故、於修所斷所有諸漏，皆能解脫，及隨證得最極究竟。

《內觀雜誌》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北市誌字第 313 號

1995 年 10 月 1 日創刊

發行人：李雪卿

編輯：內觀雜誌編輯組

宗旨：弘揚佛法的義理和介紹內觀法門

聯絡：320 中壢市郵政信箱 9-110

網站：www.insights.org.tw

<http://140.115.120.165/forest/>
